

证券代码： 900951

证券简称： ST 大化 B

公告编号： 2019-039

大化集团大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生产装置预计 10 月下旬开车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由于生产工艺上的紧密关联性，公司的水、电、蒸汽及合成氨必须由公司控股股东大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（下称“大化集团”）热电厂和合成氨厂配套供应，故公司生产装置开车，首先需要大化集团热电厂及合成氨厂开车正常，公司才可以进行生产装置开车。

2019 年 8 月 3 日，公司公告计划于 9 月中旬开车生产。大化集团热电装置按计划已于 8 月 22 日正式启动，合成氨装置也进行了一系列试车。由于大化集团热电和合成氨生产装置已停产一年多时间，在开车过程中陆续发现一些安全隐患需要整改，经过彻底整改后才能保证开工后安全稳定高效运行，通过对相关问题的审慎评估，目前大化集团已决定停车并对相关安全隐患进行全面整治。

大化集团热电厂开车后，公司对单体设备进行了试车。由于公司已停产一年多时间，生产装置的设备情况、地下管网状况等存在各种不确定性，公司单体设备试车过程中发生管线泄漏等事故，公司正全面排查生产装置安全及环保隐患，并对相关隐蔽工程进行全面排查整顿。

经与公司控股股东大化集团沟通，大化集团计划于 2019 年 10 月下旬热电厂开车，然后合成氨厂开车，公司计划于 10 月下旬开车生产。公司将根据开车进展情况及时发布相关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化集团大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9 月 18 日